

吉利学院教务处文件

吉教字〔2023〕50号

关于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我校现开展 2023-2024 学年第一学期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申报工作，具体要求参照《吉利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混合式课程建设的通知》（吉教字〔2022〕94号）文件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流程

（一）课程负责人填写《吉利学院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试点课程申请书》（见附件），经学院领导审核后，将《吉利学院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试点课程申请书》（见附件）纸质版报送至教务处杨萍处（明德楼 221），电子版发送至杨萍 OA 邮箱。

（二）申报截止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3 日。

附件：吉利学院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试点课程申请书

(此页无正文)

吉利学院教务处

2023 年 9 月 6 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吉利学院教务处

2023 年 9 月 6 日印发
